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皖中联国信评报字(2025)第 119 号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合肥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1
资产评估报告	3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3
二、评估目的	6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6
四、价值类型	10
五、评估基准日	11
六、评估依据	11
七、评估方法	13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2
九、评估假设	23
十、评估结论	25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7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8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29
附件目录	31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以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摘 要

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5)第 119 号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现将评估情况及结论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进行资产评估,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全部资产和负债。资产账面价值为 921.87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1,378.96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09 万元。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24 年 11 月 30 日。

五、评估方法: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六、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 1,959.00 万元,评估增值 2,416.09 万元,增值率 528.58%。

本次评估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4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使用有效。

七、特别事项说明

(一)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租赁的方式使用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大龙山路 8 号 K4 栋，面积共计 2,000.00 平方米，年付租金人民币 360,000 元，主要用于办公及生产场所，免租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起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搬至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大龙山路 8 号 K6 栋，面积共计 1,000.00 平方米，2025 年为免租期，暂未签订租赁合同。

(二)其他事项说明

1.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以下股东出资未到位：

序号	股东	认缴金额		实际出资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	14.17%	10.00	0.67%

本次评估未考虑出资未到位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2. 本次评估未考虑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减值可能引起的纳税准备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皖中联合国信评报字(2025)第 119 号

正文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威尔），被评估单位为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先智能科技）。

（一）委托人概况

1. 工商注册情况

名称：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大龙山路8号

法定代表人：傅仕涛

注册资本：捌仟叁佰捌拾万肆仟贰佰零柒圆整

成立日期：2011年06月03日

经营范围：交直流电源、交直流负载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设备租赁服务；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燃料电池、电子元器件测试设备及自动化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工程总包和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设备租赁服务;电力电子成套设备、机电设备及仪器仪表的系统设计、研发、咨询、集成、销售、工程总包和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设备租赁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75749450H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工商注册情况

名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大龙山路 8 号 K4 楼 4F-1

法定代表人: 蒋佳平

注册资本: 壹仟柒佰贰拾捌万伍仟柒佰圆整

成立日期: 2020 年 09 月 0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W6MXTXJ

2. 公司简介及历史沿革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9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728.57 万元整,为货币资金出资,根据章程约定,出资金额于 2050 年 9 月 8 日全部缴足,成立时股东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股权比例
1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38.57	货币	2050 年 9 月 8 日	71.65%
2	合肥登恒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	货币	2050 年 9 月 8 日	14.17%
3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	货币	2050 年 9 月 8 日	14.17%
合计		1,728.57			100%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股东认缴及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金额		实际出资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38.57	71.65%	1,238.57	82.93%
2	合肥登恒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	14.17%	245.00	16.40%
3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	14.17%	10.00	0.67%
合计		1,728.57	100%	1,493.57	100%

3. 经营业务范围

企业主要经营半导体封装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4. 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汉先智能科技的资产总额为 921.87 万元，负债总额 1,378.96 万元，净资产额为-457.09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 295.13 万元，净利润-508.12 万元。

公司近 2 年 1 期的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总资产	1,038.40	1,027.03	921.87
负债	360.48	976.01	1,378.96
净资产	677.92	51.03	-457.09
项 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 月
营业收入	122.09	334.50	295.13
利润总额	-809.78	-626.90	-508.12
净利润	-809.78	-626.90	-508.1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未经审计

2022 年、2023 年度资产负债数据与经营数据摘自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 年 11 月 30 日资产负债数据及 2024 年 1-11 月经营数据摘自汉先智能科技的原始报表。

5. 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公司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而成的。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委托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



评估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进行资产评估，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企业申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截止 2024 年 11 月 30 日资产账面价值为 921.87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1,378.96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09 万元。

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56.34
非流动资产	65.53
固定资产	65.53
资产总计	921.87
流动负债	1,374.54
非流动负债	4.42
负债总计	1,378.96
净资产	-457.09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汉先智能科技申报的原始报表。

本次评估是在企业申报相关财务数据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表外资产为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

申报评估的账外无形资产，为汉先智能科技拥有的专利，其中包括发明 1 项、实用



新型 17 项、外观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13 项及商标 16 项，具体如下：

1.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开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发明人	证载权利人
1	一种用于球焊式键合机的电子打火控制系统	ZL 2021 1 0377963.3	CN 113063162B	2021/04/08	2022/5/10	张青松;王邵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开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发明人	证载权利人
1	一种用于键合机的手动运动控制机构	ZL 2021 2 0721926.5	CN 214797336U	2021/4/8	2021/11/19	张青松;郭建军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一种用于键合机送线滑台的运动控制机构	ZL 2021 2 0831365.4	CN 215680617U	2021/4/20	2022/1/28	张青松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	一种用于键合机的竖直微动安装平台	ZL 2021 2 1615515.4	CN 216871900U	2021/7/14	2022/7/1	张青松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	一种用于手动键合机的超声控制系统	ZL 2022 2 1725110.0	CN 217667102U	2022/7/6	2022/10/28	赵涛;王劲晨;郝文博;潘文革;张卓群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	一种用于键合机的可调线夹装置	ZL 2022 2 1855739.7	CN 217788376U	2022/7/6	2022/11/11	吴玉笛;郭建军;潘兵;王岩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	一种焊线设备导电滑环螺旋走线结构	ZL 2022 2 2279321.2	CN 218386135U	2022/8/29	2023/1/24	许逸龙;吴玉笛;潘兵;吴发芽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	一种用于键合机机头的旋转限位装置	ZL 2022 2 3191305.4	CN 218585925U	2022/11/30	2023/3/7	吴玉笛, 吴发芽, 潘兵, 许逸龙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	一种应用于引线键合设备的键合头	ZL 2022 2 3222210.4	CN 218657591U	2022/12/2	2023/3/21	潘兵, 许逸龙, 吴玉笛, 鲍鑫, 吴发芽, 冯雷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	一种用于键合机的旋转送线机构	ZL 2023 2 0205410.4	CN 219098378 U	2023/1/31	2023/5/30	潘兵;冯雷;许逸龙;吴玉笛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	一种变焦变倍镜组结构及引线键合设备	ZL 2023 2 3621105.2	CN 221595386 U	2023/12/27	2024/8/23	吴玉笛, 许逸龙, 赵涛, 鲍鑫, 张新永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11	一种键合测试用工作台	ZL 2023 2 3621083. X	CN 221595069 U	2023/12/27	2024/8/23	吴玉笛, 李荣保, 许逸龙, 鲍鑫, 刘浩天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	一种超声波发生器闭环控制电路	ZL 2024 2 0446438. 1	CN 221908141 U	2024/3/7	2024/10/29	赵涛, 汤龙, 高捷, 吴玉笛, 鲍鑫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	一种基于运算放大器使能端控制的超声波换能器控制电路	ZL 2024 2 0446453. 6	CN 221899472 U	2024/3/7	2024/10/25	赵涛, 高捷, 郝文博, 吴玉笛, 鲍鑫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	一种超声波换能器相位实时调节电路	ZL 2024 2 0446464. 4	CN 222035595 U	2024/3/7	2024/11/22	吴玉笛, 高捷, 郝文博, 赵涛, 鲍鑫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一种基于霍尔电流传感的超声波换能器控制电路	ZL 2024 2 0446489. 4	CN 221926968 U	2024/3/7	2024/10/29	赵涛, 高捷, 郝文博, 王劲晨, 吴玉笛, 鲍鑫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	一种互感式恒定输出超声波换能器电路	ZL 2024 20446560. 9	CN 222112451 U	2024/3/7	2024/12/6	高捷, 赵涛, 郝文博, 吴玉笛, 鲍鑫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	一种带有过温保护可控输出的超声波换能器电路	ZL 2024 2 0446448. 5	CN 222112450 U	2024/3/7	2024/12/6	赵涛、高捷、吴玉笛、鲍鑫、汤龙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 外观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开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发明人	证载权利人
1	手动键合机	ZL 2021 3 0880062. 7	CN30726716 2S	2021/12/31	2022/4/15	盛楠; 袁锋; 吴玉笛; 唐德平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全自动超声粗铝丝键合机	ZL 2022 3 0816925. 9	CN 308054559 S	2022/12/6	2023/5/26	盛楠, 袁锋, 吴玉笛, 吴发芽, 潘兵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 软件著作权

序号	专利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1	用于深腔功率器件键合的轨迹运动控制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7143642 号	2021SR0421415	2020/12/15	2020/12/15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手动引线键合机楔焊主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9902131 号	2022SR0947932	2021/12/25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	键合机多功能感性负载通用测试工装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552456 号	2024SR0148583	2023/8/5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4	超声波换能器 USG 驱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546351 号	2024SR0142478	2023/8/10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	自动楔焊键合机操作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7143598 号	2021SR0421371	2020/12/5	2020/12/5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	全自动引线键合机下位机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7581368 号	2021SR0858742	2020/12/25	2021/4/1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	全自动引线键合机球焊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7589828 号	2021SR0867202	2021/4/1	2021/4/5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	自动键合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250039 号	2022SR1295840	2022/7/7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	粗铝丝键合机放线驱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685697 号	2023SR0098526	2022/10/8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	粗铝丝键合机焊接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457157 号	2024SR0053284	2023/6/19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1	粗铝丝键合机辅助校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457554 号	2024SR0053681	2023/7/16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	自动键合机综合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58322 号	2024SR0054449	2023/8/24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	全自动粗铝丝键合机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460314 号	2024SR0056441	2023/9/2	未发表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 商标

序号	商标图样	权利人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日期
1	 HIASSEM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 68710167 号	7 类 机械设备	10 年	2023/7/7-2033/7/6
2	 HIASSEM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 68702645 号	42 类 设计研究	10 年	2023/7/7-2033/7/6
3	 HIASSEM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 68715218 号	9 类 科学仪器	10 年	2023/7/7-2033/7/6
4	 HASSIUM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 68716177 号	7 类 机械设备	10 年	2023/7/7-2033/7/6
5	 HASSIUM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 68712028 号	42 类 设计研究	10 年	2023/9/14-2033/9/13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6	HASSIUM HASSIUM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8712062 号	9 类 科 学仪器	10 年	2023/7/7-2 033/7/6
7	HANXIAN HANXIAN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6430 号	7 类 机 械设备	10 年	2022/11/21 -2032/11/2 0
8	HANXIAN HANXIAN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7975 号	42 类 设 计研究	10 年	2022/10/14 -2032/10/1 3
9	HANXIAN HANXIAN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6915 号	9 类 科 学仪器	10 年	2022/11/21 -2032/11/2 0
10	HANXIAN TECH HANXIAN TECH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2579 号	42 类 设 计研究	10 年	2022/9/28- 2032/9/27
11	HANXIAN TECH HANXIAN TECH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27109 号	9 类 科 学仪器	10 年	2022/9/28- 2032/9/27
12	HANXIAN TECH HANXIAN TECH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0378 号	7 类 机 械设备	10 年	2022/8/14- 2032/8/13
13	汉先科技 汉先科技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0372 号	9 类 科 学仪器	10 年	2022/9/28- 2032/9/27
14	汉先科技 汉先科技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27101 号	42 类 设 计研究	10 年	2022/9/28- 2032/9/27
15	汉先科技 汉先科技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30370 号	7 类 机 械设备	10 年	2022/9/28- 2032/9/27
16	汉先科技 汉先科技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第 62326703 号	35 类 广 告销售	10 年	2022/9/28- 2032/9/27

除上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外，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三)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评估金额)

本次资产评估报告中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



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采用市场价值类型的理由是市场价值类型与其他价值类型相比，更能反映交易双方的公平性和合理性，使评估结果能满足本次评估目的之需要。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该经济行为的实施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会计期末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无。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8]第 23 号）；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8]第 19 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 年国务院令第 691 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 年国家主席令第 62 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 年 10 月 17 日第四次修订）；
10. 《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加强知识产权资产评估管理工作若干问题的通



知》（财企[2006]第109号）；

11.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1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4.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5.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6.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7.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8.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验资报告；
2.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3. 机动车行驶证；
4. 专利证书、商标证书、代理协议等；
5. 与资产或权利取得与使用相关的经济业务合同、协议及发票等；
6. 其他资产权属依据。

（五）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收入预测及风险分析等相关资料；
3. 汉先智能科技 2022 年、2023 年《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1 月 30 日财务报表；
4. 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2024 年 11 月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5. 近五年中长期国债收益率、同类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及风险指标；
6. 国家宏观、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数据；
7. 本机构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调查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
8. 其他取价依据。

(六)其他参考资料

1. 同花顺终端；
2. 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按照《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评估需根据评估目的、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交易案例比较法和上市公司比较法。能够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前提条件是需要存在一个该类资产交易十分活跃的公开市场、交易及交易标的的必要信息是可以获得的。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测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任何一个理智的购买者在购买一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货币额不会高于所购置资产在未来能给其带来的回报。运用收益法评估资产价值的前提条件是预期收益可以量化、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通过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对整体的贡献价值，合理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三种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衡量资产的价值，它们的独立存在说明不同的方法



之间存在着差异。某项资产选用何种或哪些方法进行评估取决于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市场条件、掌握的数据情况等等诸多因素。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了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考虑到我国目前的产权市场发展状况和被评估企业的特定情况以及市场信息条件的限制，我们很难在市场上找到与此次被评估企业相类似的参照物及交易情况。因此，本次评估未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成本角度出发，对企业资产负债表上所有单项资产及负债，用市场价值代替历史成本的一种方法。在评估基准日财务审计的基础上，汉先智能科技提供的委估资产及负债范围明确，可通过财务资料、购建资料及现场勘查等方式进行核实并逐项评估，因此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根据汉先智能科技提供的历年经营情况记录和未来经营规划及经营预测资料，预计其未来可持续经营及稳定发展，整体获利能力所带来的预期收益能够客观预测，因此本次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二）资产基础法简介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1. 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为汉先智能科技的人民币银行存款，评估人员进行了账面审核，核对了银行对账单，并对大额银行存款余额进行了函证，证明账面余额真实准确。人民币账户经核实确认无误的情况下，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2）应收票据：为销售产成品形成的应收票据款项。评估人员核对并查阅了票据存根，抽查了原始凭证等资料。经清查，账表、账账、账证一致。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3）应收账款：为应收的键合机货款，评估人员核对并查阅了总账、明细账，抽查了原始凭证及相关业务合同，并对款项进行了函证，确认其账面价值的真实性。评估时根



据账龄分析法确认评估风险损失，对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分别以核实后账面值的 5%确定评估风险损失，再以账面价值减去评估风险损失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4)预付账款：为预付的材料款、ETC 预充值等。评估人员查阅了原始预付凭证，核对了总账、明细账，确认款项的真实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为评估价值。

(5)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员工借款、内部往来款等。评估人员查阅了会计账簿和部分原始凭证，向财会人员了解核实经济内容，并对大额款项进行了函证，并对个人借款进行了确认，经核实账面记录金额真实、准确。评估时对于内部往来的应收账款，在未发现坏账损失迹象的情况下，以核实无误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6)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及发出商品。

①原材料：主要为内六角圆柱头螺钉、不锈钢凹端紧钉螺丝、劈刀、超声板驱动板、贴片集成块等，存放于仓库中并由专人管理。评估范围内的原材料均正常周转，账面单价接近基准日市场价格加合理费用，以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②产成品：主要为多功能楔焊键合机 M6200、球楔一体多功能键合机 M6000、多功能球焊键合机 M6100 等，存放于仓库中并由专人管理。

评估人员依据调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产成品均为正常产品，对外销售。评估时对于存放时间较短、状态完好、周转正常的产成品，以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

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主营业务利润率×所得税率-主营业务利润率×（1-所得税率）×r）

a. 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近期的市场平均销售价格确定的；

b. 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与教育费附加费率，以增值税为税基计算；

c. 销售费用率是按各项销售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计算；

d. 主营业务利润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e. 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f. r 为一定的率, 由于产成品未来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其中 r 对于畅销产品为 0, 一般销售产品为 50%, 勉强可销售的产品为 100%。

③在产品主要为在库半成品和在产品生产成本, 账面价值 901, 424. 71 元, 位于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场所内。评估人员核对了内部报表, 查阅了相关原始凭证、销售发票和会计凭证, 对于正常生产线上的生产成本, 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④发出商品: 为多功能楔焊键合机 M6200、25um 球焊劈刀。发出商品为正常销售产品, 其评估方法同正常销售产成品评估方法, 由于发出商品, 合同已经形成, 销售接近完成, 故此处评估时, 销售单价以实际合同价确认, 销售费用率以零确认, 考虑扣除部分净利润。

(7)合同资产: 为未结算的键合机货款。评估人员核对并查阅了总账、明细账, 抽查了原始凭证及相关业务合同, 并对款项进行了函证, 确认其账面价值的真实性。评估时根据账龄分析法确认评估风险损失, 对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 分别以核实后账面值的5%确定评估风险损失, 再以账面价值减去评估风险损失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2. 非流动资产

(1) 固定资产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为车辆和电子设备。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委评资产的属性特点及可搜集的资料, 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经济性陈旧贬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或首先估算被评资产与其全新状态相比有几成新、即求出成新率, 再用全部成本与成新率相乘所得乘积作为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实体性陈旧贬值 - 功能性陈旧贬值 - 经济性陈旧贬值。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1) 车辆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根据当地汽车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 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不含税



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确定其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现行不含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

②成新率的确定

参考《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的相关规定，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并结合勘察情况进行调整后确定最终成新率，其中：

使用年限成新率=（1-已使用年限/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1-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成新率=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差异调整率a

式中：a—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即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率相差较大，则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进行调整。

③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2) 电子设备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电子设备重置价值=不含税购置价。

电子设备不含税购置价根据设备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等参数，通过查询相关专业网站的近期报价资料获得。

②成新率的确定

在本次评估过程中，按照设备的经济使用寿命、现场勘察情况预计设备尚可使用年限计算其成新率。其公式如下：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实际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③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价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2）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无形资产分为技术类无形资产和商标。

1) 技术类无形资产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技术类无形资产主要为汉先智能科技拥有的专利，其中包括发明 1 项、实用新型 17 项、外观专利 2 项及软件著作权 13 项。评估人员核对权属证明文件，了解这些无形资产取得方式、资产法律状态、应用状况以及经济贡献等情况。

技术类无形资产的常用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成本法，是指将该无形资产在研制或取得、持有期间的全部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费用支出加和，然后考虑资金成本、利润率、贬值率等因素求得该项无形资产的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产权持有人研究、开发的技术在评估基准日没有资本化、财务账面没有反映，但汉先智能科技产品研发成本数据清晰，历史研发成本可合理统计，各项费用归集合理，故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

综上所述，以及结合本次评估的具体情况，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确定委评专有技术的市场价值。

成本法：

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资产所需的重置全价减去被评资产已经发生的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资产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在计算重置全价时，按现行价格和费用标准为基础，考虑资金成本及投入的合理利润等。

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直接费用+间接费用+资金成本+合理利润

评估价值=重置全价-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

评估价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根据专有技术形成的过程，我们将整个研制过程中必要而且合理的成本分为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两种。直接费用针对每一研制阶段，分为人工成本、直接投入、设备费及其他费用等，将以上各项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分解，使费用具体化、明确化。间接费用针对整个研制过程，包括管理费用等费用。

直接费用

评估人员主要将研制过程中发生的直接投入、人工成本、设备费及其他费用等直接成本费用，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认真核查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及相关性，企业申报数据客观真实。评估人员通过抽查核实历史年度审计报告、财务凭证、发票等，对费用



项目和时间进行抽样查看相关资料是否匹配，经核实均为2021年至2024年11月期间的发生额，其中：直接投入根据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对当年的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调整；人工成本根据合肥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对当年的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调整；设备费根据专用设备制造业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对当年的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调整，将其发生的成本费用调整为评估基准日的重置成本费用；其他费用根据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对当年的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调整，将其发生的成本费用调整为评估基准日的重置成本费用；申请费、登记费等其他费用按照企业提供的实际缴费情况确定。

间接费

间接费用针对整个研制过程应分摊的管理费用及应分摊的公共费用及能源费用等。经调查，考虑到匹配及费用完整性要求，间接费用按直接费用的5%进行估算。

投入资本回报率指标包含了资金成本因素，故不再另算研发投入总成本所占用的资金成本。

合理利润

合理利润系采用研发投入总成本乘以投入资本回报率确定。投入资本回报率(ROIC)的计算公式为：

$$ROIC = \text{税后净营业利润} \times 2 / (\text{期初全部投入资本} + \text{期末全部投入资本}) \times 100$$

$$\text{其中：税后净营业利润(息前税后利润)} = \text{息税前利润EBIT}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text{全部投入资本} = \text{股东权益合计} + \text{负债合计} - \text{无息流动负债} - \text{无息非流动负债}$$

按投入的成本费用计算合理的应得利润，评估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同类技术相关可比上市公司，在同花顺金融终端查询的可比上市公司最新一期投入资本回报率平均值，按5.49%计算合理利润率。

②成新率的确定

所涉及的项目目前正处于研发阶段，并且研发工作还没有完成，仍在持续地投入资金、人力、物力等各类资源。由于这种项目研发尚未完结的现状，在本次评估过程中考虑成新率为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text{重置全价} = \text{直接费用} + \text{间接费用} + \text{合理利润}$$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全价} - \text{功能性贬值} - \text{经济性贬值}$$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2) 商标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账面未记录的商标为 16 项，注册人均均为汉先智能科技，均为有效商标。评估人员核实相关证书有效性以及使用情况。由于该部分商标对应的产品尚未产生知名效应，未对企业产生超额收益，但其相关取得成本能够合理估计，故本次以成本法对其评估。

成本法是指首先估测被评估资产的现行再取得成本（重置成本），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业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因委估商标在目前状态下不存在贬值或损耗，因此以各单项商标重置成本的加和做为评估对象的评估值。计算公式如下：

商标重置成本=申请注册费+代理费+商标续展费用×待估商标已续展次数+变更费+转让代理费+异议答辩代理费

3. 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三) 收益法简介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国际和国内类似交易评估惯例，本次评估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评估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2. 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单体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



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对纳入报表范围，且评估师根据目前所掌握资料可以明确判断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3)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评估对象的净资产价值。

3. 评估模型

(1) 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B = P + C \quad (2)$$

P：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被评估单位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被评估单位的未来预测期；

C：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D：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4)$$

根据企业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企业经营规划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5)$$

式中：

w_d ：被评估单位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6)$$

w_e ：被评估单位权益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7)$$

r_d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8)$$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期望报酬率；

ε ：被评估单位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评价项目风险，选定评估专业人员，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根据本项目的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3.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收入预测及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二）现场调查及查验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 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抽盘核实，对流动资产中的存货类实物资产进行了抽查盘点。
4. 查阅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5. 根据委估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具体评估方法。
6. 对主要设备，查阅了购置产权资料；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资料，收集价格资料。
7. 对企业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
8. 针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等申报资料，通过访谈等形式，与企业经营管理层、技术研发团队、财务部门等就被评估单位经营特征及预测期相关数据进行探讨，就被评估单位现行状态和未来发展模式形成共识。

（三）分析评估及汇总阶段

1. 对通过多种方式获得的相关信息数据予以加工、分析，形成评估模型适用参数，按选定的评估方法进行估算。
2. 对形成的各类资产估算结果予以汇总。对通过不同评估方法获得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比较，确定初步评估结论。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



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频率、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被评估资产在可预知的法律、经济和技术条件许可的范围内处于正常、合理、合法的运营、使用及维护状况。

5.被评估单位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8.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9. 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为均匀流入流出；

10. 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的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成本控制及经营模式等与企业管理层未来规划基本一致，不发生较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主营业务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损



益。

11. 汉先智能科技的办公经营场所能够持续租赁；

12. 汉先智能科技于 2022 年 10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至 2024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假设被评估单位 2025 年起，仍然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要求，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3.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等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为 921.87 万元，评估价值为 2,903.00 万元，评估增值 1,981.13 万元，增值率 214.90%；

负债账面价值为 1,378.96 万元，评估价值为 1,378.96 万元，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0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524.04 万元，评估增值 1,981.13 万元，增值率 433.42%。

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856.34	861.66	5.32	0.62
非流动资产	65.53	2,041.34	1,975.81	3,015.12
固定资产	65.53	170.06	104.53	159.51
无形资产		1,871.28	1,871.28	100.00
资产总计	921.87	2,903.00	1,981.13	214.90
流动负债	1,374.54	1,374.54		
非流动负债	4.42	4.42		
负债总计	1,378.96	1,378.96		
净资产	-457.09	1,524.04	1,981.13	433.42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汉先智能科技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57.09 万元，采用收益法得出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959.00 万元，评估增值 2,416.09 万元，增值率 528.58%。

（三）评估结果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得出的汉先智能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959.00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得出的汉先智能科技净资产价值为 1,524.04 万元，高 434.96 万元，高 28.54%。

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资产基础法是从重置资产的角度反映资产价值，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角度出发，以被评估单位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经过折现后的现值作为其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收益法对企业未来的预期发展因素产生的影响考虑比较充分，评估结果不仅考虑了已列示在企业资产负债表上的所有有形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同时也考虑了资产负债表上未列示的客户资源、市场拓展能力、人力资源等形成的价值。

汉先智能科技经过近几年的发展，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知识产权，技术研发能力较强，研发、生产、供应和营销系统较完善，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产品应用的行业发展前景可观，目前正处于发展期，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更能合理反映汉先智能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汉先智能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最终评估结论为1,959.00万元。

（四）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4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使用有效。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资产评估报告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 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未发现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三) 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本次评估无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四) 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本次评估未发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五) 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本次评估未发现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六)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租赁的方式使用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大龙山路 8 号 K4 栋，面积共计 2,000.00 平方米，年付租金人民币 360,000 元，主要用于办公及生产场所，免租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起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搬至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大龙山路 8 号 K6 栋，面积共计 1,000.00 平方米，2025 年为免租期，暂未签订租赁合同。

除此之外，本次评估未发现其他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七) 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本次评估未发现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八)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本次评估未发现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九) 其他事项说明

1. 资产评估师和资产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资产评估师和资产评估机构对该项目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



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了资产评估师执业范围。资产评估师不具有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的能力，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提供权属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的责任。

2. 资产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资产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单位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资产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资产评估机构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3. 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4.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资产评估师和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5.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以下股东出资未到位：

序号	股东	认缴金额		实际出资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	14.17%	10.00	0.67%

本次评估未考虑出资未到位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6. 本次评估时未考虑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减值可能引起的纳税准备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



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资产评估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本资产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论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



(此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何国荣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何国荣
34120011

资产评估师:

高艳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高艳
34140012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华亿科学园 A2 座 8 层

邮政编码: 230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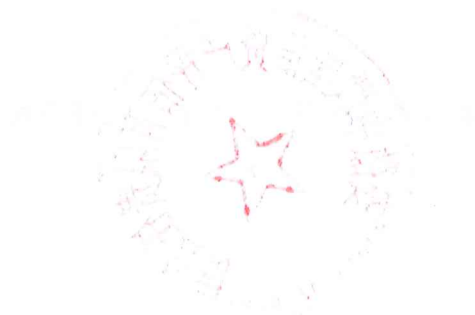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0551-69113087

电子邮箱: gx@guoxincpv.cn



附件目录

1.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复印件）；
2.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4.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5. 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6. 资产评估机构资格登记备案公告（复印件）；
7. 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8. 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正式执业会员证书（复印件）；
9. 资产评估结果表。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1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 产	附注	2024年11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1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705,258.08	2,559,182.02	短期借款		0.00	3,003,254.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3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853,100.00	345,458.00	应付账款	五、7	325,459.88	187,374.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3	1,858.88	2,151.76	合同负债	五、8	70,460.17	71,986.73
其他应收款	五、4	731,640.08	18,297.31	应付职工薪酬	五、9	1,117,414.16	1,257,065.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10	85,581.27	116,629.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1	12,137,336.07	5,074,834.78
存货		5,973,097.76	5,974,526.20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68,400.00	28,405.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12	9,159.83	
流动资产合计		8,563,354.80	8,928,020.29	流动负债合计		13,745,411.38	9,711,146.1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6	655,314.08	1,342,315.75	预计负债		44,154.96	48,929.20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154.96	48,929.20
无形资产				负债合计		13,789,566.34	9,760,075.33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五、13	14,935,700.00	14,935,7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314.08	1,342,315.75	资本公积		4,614,300.00	4,614,3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14	-24,120,897.46	-19,039,73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0,897.46	510,260.71
资产总计		9218668.88	1027033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18668.88	1027033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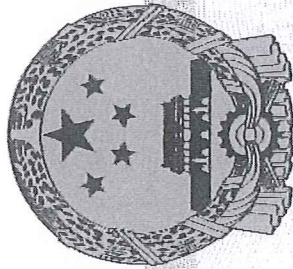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4年11月

编制单位：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11月	2024年1-11月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五、15	1,352,079.65	2,951,300.91	3,345,009.57
减：营业成本	五、15	922,207.15	1,637,771.01	1,204,146.32
税金及附加	五、16	569.45	2,241.93	2,412.17
销售费用	五、17	97,662.01	1,229,397.08	1,765,510.54
管理费用	五、18	126,355.85	1,497,315.20	3,300,876.12
研发费用	五、19	348,547.65	4,389,330.36	5,572,375.59
财务费用	五、20	85.62	72,081.05	46,555.23
其中：利息费用			73,845.21	59,164.15
利息收入			2,625.74	15,489.27
加：其他收益		375,000.00	800,137.53	2,163,163.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1	-24,890.00	-25,754.98	3,204.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0.00	-2,105.00	5,405.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56.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161.92	-5,104,558.17	-6,279,435.97
加：营业外收入			23,400.00	11,05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	6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161.92	-5,081,158.17	-6,268,985.9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161.92	-5,081,158.17	-6,268,985.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161.92	-5,081,158.17	-6,268,985.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161.92	-5,081,158.17	-6,268,985.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75749450H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傅仕涛

经营范围

交直流电源、交直流负载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设备租赁服务；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燃料电池、电子元器件测试设备及自动化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工程总包和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设备租赁服务；电力电子成套设备、机电设备及仪器仪表的系统设计、研发、咨询、集成、销售、工程总包和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设备租赁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仟叁佰捌拾万肆仟贰佰零柒圆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03日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大龙山路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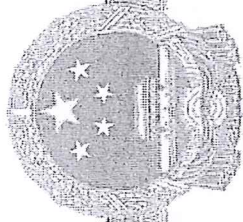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W6MXTXJ(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佳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 壹仟柒佰贰拾捌万伍仟柒佰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09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大龙山路8号K4楼4F-1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0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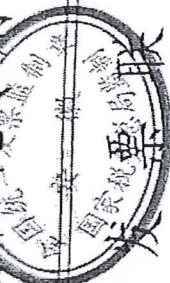
00221130

No 03915053

3400221130

03915053

开票日期: 2022年06月30日



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子河路877号浩望园区办公楼3楼 0551-636391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智能控制设备*铝线缝合机	Asterion	套	1	803362.83186	803362.83	13%	104417.17
合计					¥803362.83		¥104417.17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万柒仟捌佰圆整

销售方

名称: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75749450H

地址、电话: 合肥市高新区大龙山路8号 0551-65837961

开户行及账号: 兴业银行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499100100100010367

备注



收款人: 张迪

复核: 代苗苗

开票人: 袁露露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00212130

No 25452821

3400212130

25452821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因安

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中德(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F1楼22层 0551-68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工业设备*引线键合机

规格型号
S450-BW

单位
台

数量
0.25

单价
283185.84071

金额
70796.46

税率
13%

税额
9203.54

合计

¥70796.46

¥9203.54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圆整

(小写) ¥80000.00

销售方

名

称: 安徽徕森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67549926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蓝商务港D楼607室 0551-68899782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市九华山路支行 1302332109200032567

备注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管理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2021] 6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0212130

No 25452823

3400212130

25452823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称: 安徽双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二园二

地 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二园二

电 话: 0551-63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工业设备*引线键合机

规格型号
5450-BW

单位
台

数量
0.25

单 价
283185.84071

金 额
70796.46

税率
13%

税 额
9203.54

合 计

¥70796.46

¥9203.54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圆整

(小写) ¥80000.00

销 售 方

称: 安徽徕森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67549926J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徽蓝商务港D座607室 0551-6899782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市九华山路支行 1302232109200032667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管理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2021] 6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0212130

No 25452820

3400212130

25452820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6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B1楼22层 0551-638835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工业设备*引线键合机

规格型号
3450-BW

单位
台

数量
0.25

单价
283185.84071

金额
70796.46

税率
13%

税额
9203.54

合计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圆整

(小写) ¥8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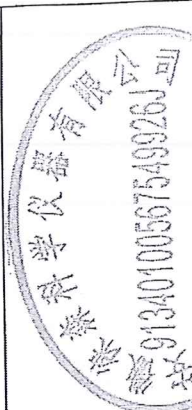
名称: 安徽德森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67549926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蔚蓝商务港D座607室 0551-6899732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市九华山路支行 1302232109200032667

备注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管理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2212130

No 25452822 3400212130
25452822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产业园二期P1楼22层 0551-63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密码区 4504+29*55104<51+/<<9731706 <47341+99>+712716-41745<<95 /49>6534<765-+1/4</4/*>+/3+ 378+865308*-7+>73260557<5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电子工业设备+引线键合机	S450-BW	台	0.25	283185.84071	70796.46	13%	9203.54
合 计					¥70796.46		¥9203.54
价税合计(大写)					(小写) ¥80000.00		
名 称: 安徽禄森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67549926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蓝湾商务港D座607室 0551-6899782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市九华山路支行 1302232109200032667	备 注						

销售方: (章) 专用发票

开票人: 管理

复核:

收款人: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5328998
3100214130
36328998

开票日期: 2022年03月03日

3100214130

名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燕子河路877号海通国际办公区3楼 0551-63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学仪器*奥林巴斯测距显微镜 STM7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11274.34

13%

86725.66

216814.15929

0.4

套

合计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捌仟圆整

(小写)

¥98000.00

¥11274.34

销售方

名称: 上海力阳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17631970791P
地址、电话: 上海市黄浦区路53号202室 021-539302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上海第四支行 31001504100056007563

名称: 上海力阳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17631970791P

地址、电话: 上海市黄浦区路53号202室 021-539302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上海第四支行 31001504100056007563

备注

合同编号: LY2021-JW-AHHX-010

销售方: 上海力阳实业有限公司

开票人: 闻珍1

复核: 饶俊

收款人: 欧阳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3100214130

No 36328999

图安

3100214130

36328999

开票日期: 2022年03月03日

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赖子河路877号海园国际办公楼3楼 0551-63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学仪器*奥林巴斯测量显微镜 STM7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5637.17

43362.83

216814.15929

0.2

套

合计

¥43362.83

¥5637.17

价税合计(大写)

肆万玖仟圆整

(小写) ¥49000.00

销售方

称:

上海力阳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7631970791F

地址、电话:

上海市黄浦路53号202室 021-539302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上海第四支行31001504100056007563

收款人: 欧阳

复核: 饶俊

开票人: 闫珍1

销售方: (章)

合同编号: LY2021-JW-AHHX-019

力阳实业有限公司

91310117631970791F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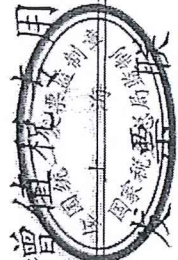
100214130

No 36328997

3100214130

36328997

开票日期: 2022年03月03日



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燕子河路577号诺德国际办公楼3楼 0551-83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密码区

1-8-7<*95/-010<600416*1<>60
>944/0+*-17/2820<106>238+3+
2<<0*8301+04-3+/0*2010656-6
</24<-6499*<997549778>106>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光学仪器*奥林巴斯测量显微镜	STM7	套	0.4	216814.15929	86725.66	13%	11274.34
合计					¥86725.66		¥11274.34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捌仟圆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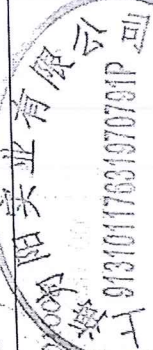
(小写) ¥98000.00

销售方

称: 上海力阳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7631970791P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路53号202室 021-539302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上海第四支行31001504100056007563

备注

合同编号: LY2021-JW-AHHX-070000



发票专用章

销售方: (章)

开票人: 闻珍1

复核: 饶俊

收款人: 欧阳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2021] 280 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深圳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051704 4403214130 04051704

开票日期: 2022年03月04日

403214130

名称: 安徽汉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需子河路877号裕型园区办公楼3楼0501-636598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电子工业设备*多功能推拉力测试机	MPW1200	台	0.5	150442.47788	75221.24	13%	9778.76
合计					¥75221.24		¥9778.76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圆整 (小写) ¥85000.00

名称: 深圳市德瑞菌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备注: 包括 德瑞菌动 金额: 30081 HX-CGHT-2021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092694	税额: 3911.50
地址、电话: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前海大道以西美年国际广场1栋604-88 0755-2658455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深圳证券交易支所支行765357939764	



收款人: 宾伟雄 复核: 王晓莉 开票人: 关婷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3400212130

No 06763129

开票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3400212130
06763129

开票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名称: 安徽汉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
方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工仪器仪表·示波器

规格型号
MS914 4-EP-350

单位
台

数量
1

单价
74358.41

金额
74358.41

税率
13%

税额
9666.59

0391*65>332/<092<162905770/>
35713-69*814//71+258*09+476>
<538-8/2<97+22+4+4-4>*+9114+
*-58*5<6+00193170337080195/6

合计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肆仟零贰拾伍圆整

(小写) ¥84025.00

销售方

名称: 武汉柯罗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MA2RGH5P5E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1699号时代国际公寓A座1101室
开户行及账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滨湖支行122913044010601

备注

收款人: 张天花

复核: 李平

开票人: 张天花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2021] 6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发票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3100221130

No 61753566
3100221130
617535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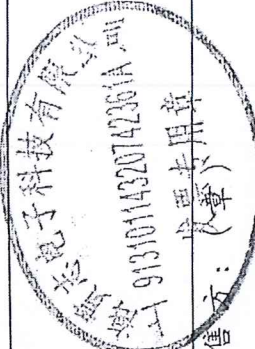
开票日期: 2022年08月17日

名称: 安徽汉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燕宁河路677号跨境电商区办公楼3楼 0551-63838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密码区 *15/09838*05<-3<9<66974-*<5 +93<1015*7>-30/99<>1/6<73>> 4-60+2<62/4<6218>--/9<7+137 -/6/--1<5977<>>3518<>0<74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电测量仪器*示波器探头	规格型号 CP30-100	单位 件	数量 1	单价 39270.00	金额 39270.00	税率 13%	税额 5105.10
合 计					¥39270.00		¥5105.10

价税合计(大写) (小写) ¥44375.10

名称: 上海贯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4320742361A	地址、电话: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细桥路277号2幢1108、1109室 021-5076106	开户行及账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桥支行 98840154740010633
------------------	----------------------------	---	--

收款人: 周菁璐 复核: 谢涛 开票人: 周菁璐 销售方: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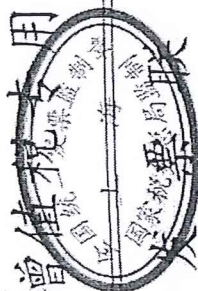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0212130

No 17454274 3100212130
17454274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06日



名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W6MXTXJ

地址、电话: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F1楼22层、0551-63839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学仪器*光电自准直仪

规格型号

HCCM-2038B

单位

套

数量

1

单价

38938.053097

金额

38938.05

税率

13%

税额

5061.95

合计

¥38938.05

¥5061.95

(小写) ¥44000.00

价税合计(大写)

肆万肆仟圆整

销售方

名称: 上海弘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7060882973N

地址、电话: 上海市浦东新区年家浜路425号 021-2096952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上海市周浦支行 310016448110500237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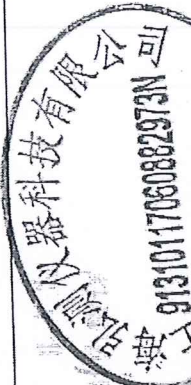
备注

收款人: 孙彬

复核: 龚晓

开票人: 孙婷

销售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安徽增值税专用发票

0212130

No 25983939 3400212130
25983939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21日

67109096259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91340111MA2W6MXTXJ

纳税人识别号: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

地址、电话: 业盛二期P1楼22层 0551-6383335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河支行 1797585049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

规格型号
Thinkbook
DELL

单位
套
套

数量
1
1

单价
5132.74
4070.79615017

金额
5132.74
4070.80

税率
13%
13%

税额
667.26
529.20

合计
¥9203.54
¥1195.46

价税合计(大写)
壹万零肆佰圆整

价税合计(小写)
¥10400.00

销售方

名称: 合肥东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4MA2RKYPG7U
地址、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花峰路1201号跨境电商产业园三期3楼GF区4层F627号 13075529553
开户行及账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341336000013001147089

备注: 91340104MA2RKYPG7U

开票人: 蔡玲

复核: 李桂芳

收款人: 伍源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委托人承诺函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4 年 11 月 30 日及相关前提下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对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不干预评估工作。

委托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2025 年 2 月 28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4 年 11 月 30 日及相关前提下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资料真实；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被评估单位：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2025 年 2 月 28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们对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何国荣



资产评估师: 高艳



2025年2月28日

合肥市财政局

关于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备案的公告

合财资备案〔2025〕014号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叶煜林变更为杨明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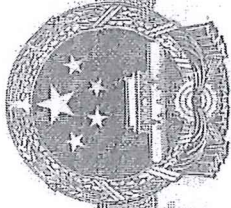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合伙人（股东）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51.04%）、叶煜林（22.07%）、杨明开（6.52%）、洪田宝（6.52%）、葛贻萍（2.25%）、周典安（2.90%）、王富荷（2.90%）、何国荣（2.90%）、夏妍（2.90%）变更为杨明开（26.04%）、洪田宝（6.52%）、葛贻萍（24.32%）、周典安（2%）、王富荷（10.32%）、何国荣（2.90%）、夏妍（2.90%）、吴胜兵（25%）。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

国有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14904372X1(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3年08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杨明开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71号华亿科学园A2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矿业权评估服务；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服务；机动车鉴定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财务咨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5年 01月 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34120011

会员姓名: 何国荣

证件号码: 642226*****4

所在机构: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
任公
司

年检情况: 通过 (2024-04-03)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矿业权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何国荣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34140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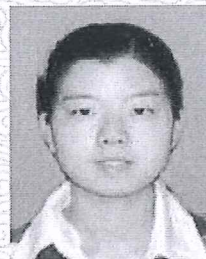
会员姓名: 高艳

证件号码: 341124*****9

所在机构: 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公
司

年检情况: 通过 (2024-04-03)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高艳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